家禮輯要 地

共三

喪禮一

初終

疾病遷居正寢旣絶乃哭

凡疾病遷居正寢內外安靜以竢氣絶男子不絶於婦人之手婦人不絶於男子之手〔儀節〕遷居正寢惟家主爲然餘人各遷於其所居室中問病者有何言有則書〔士喪記〕寢東首於北墉下內外皆掃徹褻衣加新衣御者四人皆坐持體屬纊〔疏〕纊今之新綿易動搖置口鼻之上以爲候〔儀節〕竢其氣絶以纊覆之男女哭擗

復

復具〔士服〕有官則公服無官則深衣庶人亦深衣無則直領衣婦人大袖或俗長襖子並用死者嘗經衣者所以復而覆尸者○〔按〕喪大記復衣不以袡註以絳緣衣之下曰袡據此則不當用紅紫

侍者一人〔愚伏〕曰儀禮士喪有司復〔疏〕有司府史之等皆朝服今士人家無府史當以親近著頭服上衣以復周禮后之喪女御持襲內喪則當令女僕爲之以死者之上服嘗經衣者左執領右執要自前榮升屋中霤北面招以衣三呼曰某人復〔全喪禮〕招曰皐某復〔註〕皐長聲也〔司馬公〕曰男子稱名婦人稱字或稱官封或依常時所稱〔栗谷〕曰俗例必呼小字非矣只隨生時所稱畢卷衣降覆尸上〔士喪禮〕降衣于前受用篚升自阼階以衣尸復者降自後西榮〔愚伏〕曰禮疏說乃復蓋復所以求生而神道尚靜復時宜令孝子暫時輟哭以專望反之誠乃得盡愛之道也男女哭擗無數〔喪大記〕主人以手承衾而哭〔註〕致其親近扶持之情也謂初死時○〔補〕楔齒用角柶綴足用燕几士喪禮文備要補入○〔儀節〕以筋橫口中使不合可以含〔全喪禮註〕綴足爲將屨恐其辟戾也

立喪主

凡主人謂長子無則長孫承重以奉饋奠其與賓客爲

禮則同居之親且尊者主之[奔喪]凡喪父在父爲主[註]與賓客爲禮宜使尊者[疏]
庶子各主其私喪同宮者亦主庶婦○父歿兄弟同居
各主其喪[註]妻子之喪○親同長者主之不同親者主
之○[雜記]姑姊妹其夫死夫黨無兄
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黨雖親不主

主婦

謂亡者之妻無則主喪者之妻

護喪

以子弟知禮能幹者爲之凡喪事皆稟之

司書司貨

以子弟或吏僕爲之

乃易服不食

妻子婦妾皆去冠及上服被髮[備要]被髮非古也自開元禮始也 男子

扱上衽〔喪服小記註〕服深衣〔喪大記註〕扱深衣前襟於帶〔喪服圖式〕至成服不改〔備要〕無則直領衣婦人用白長衣　徒跣〔問喪註〕無屨而空跣也　餘有服者皆去華飾〔本註〕華飾謂錦繡紅紫金玉珠翠之類　爲人後者爲本生父母及女子已嫁者皆不被髮徒跣〔備要〕父爲長子三年者同　諸子三日不食朞九月之喪三不食五月三月之喪再不食親戚隣里爲糜粥以食之尊長強之少食可也〔問喪〕三日不擧火

治棺之具〔木工〕〔漆匠〕〔松板〕厚二寸半或三寸甯營造尺長廣隨宜〔衽〕俗稱銀釘用八所以連合棺之上下縫者其制用松木長三寸厚二寸二分廣二寸四分自四角斜斲去其兩邊留其中八分兩端大而中小〔西厓〕曰古人用鐵釘今人以木爲之用此甚好〔松脂〕一斤許用以塗棺縫者〔黑繒〕或紬或綿布十二尺布帛尺幅狹則十八九尺無則用厚白紙七八張所以塗棺內四方及蓋者〔綠緞〕一二尺所以貼棺內四角者〔喪大記〕大夫裏棺用玄綠士不綠〔註〕大夫四面玄四角綠士悉用玄〔秫米灰〕卽糯米灰

用不土[illegible]者亦可〔丘氏〕曰秫糯也本草糯米殺蟲又字書黍粘曰秫又泛稱粘穀曰秫用器煉熟或熾炭燒之令色黑作骨無秫則代以炭灰並篩下所以鋪棺底者〔七星板〕用板一片如棺底大厚五分鑿爲七孔如北斗狀以黑繒或紙塗其上面〔全漆〕二升許入棺後所以塗棺者

治棺

護喪命匠擇木爲棺其制方直頭大足小僅取容身勿令高大〔備要〕高廣長短据小斂裁定又度大斂用衣多少或剩三分或五六分○〔按〕以司馬公所引葬鯉無槨之意推之大斂用衣不必多剩三分足矣高則只許除七星板秫灰之厚可也內外皆用灰漆內仍用瀝青溶瀉厚半寸以上〔伊川〕曰棺之合縫塗以松脂〔西厓〕曰灰漆之法今人未詳且漆必經日乃凝倉卒難用以漆布塗棺外縫而已〔備要〕地板左右各設二椎以松脂油蠟溶瀉於棺內合縫處天蓋合縫處亦待大斂用椎以松脂或全漆塗其外用黑繒或紙塗棺內四方及蓋大夫則別以綵緞貼四角○〔按〕油蠟既有蔡氏松脂不全哇之語只以松脂瀉于棺內合縫處可也棺外則漆布

塗縫似贅以眞末和漆彌之仍盡漆棺外爲善若貧不能用漆則塗松油或白棺無害

以煉熟秫米灰布其底厚四寸許加七星板（備要）布秫灰於棺中使極均平乃下七星板

訃告于親戚僚友

護喪司書爲之發書若無則主人自訃親戚不訃僚友自餘書問悉停以書來弔者並須卒哭後答之

（補）訃告書 見儀節

某親某人以某月某日得疾不幸於某月某日棄世

專人訃告

年號月日護喪姓名上（備要）儀節稱哀子名非家禮護喪發書之意故改之如此

某位座前 親戚云某親某人

沐浴 襲 奠 爲位 飯含

遷尸之具 (〔幃〕聯白布爲之或用屛所以障尸者〔牀〕所以遷尸者無則用門扇〔席〕〔枕〕〔衾〕仍用始死所覆者至小斂去之俟大斂用之)

執事者設位及牀遷尸掘坎

執事者以幃障卧内侍者設牀於尸牀前縱置之 (〔士喪記〕當牖) 施簀去薦設席枕遷尸其上南首覆以衾 (〔備要〕若暑月斂衾四裔使之無隙以辟蠅) 掘坎于屛處潔地 (〔士喪記〕坎廣尺輪〔縱也〕二尺深三尺南其壤〔按〕所以埋巾櫛楔齒及沐浴水者)

設冰之具 (〔冰〕夏月用之〔喪大記〕大夫設槃造冰士無〔註〕士瓦槃盛水〔士喪記〕士有冰得賜者也〔槃〕或盆所以盛冰或水者〔牀〕用俗箭平牀所以遷尸者)

襲具 (〔牀〕〔薦〕〔褥〕〔席〕〔枕〕〔深衣〕〔大帶〕並制見通禮備要按士喪禮襲三稱註衣單複具曰稱)

喪大記袍必有表衣必有裳謂之一稱不單〔士喪禮〕
爵弁服〔緇衣纁裳〕皮弁服〔白布衣素裳〕褖衣〔黑衣裳
赤緣〕三服同用一緇帶今襲衣與公服並用恐亦不
妨無潑衣用直領衣又按雜記不襲婦服女喪亦不
當襲男服○〔按〕今俗有官者則用公服又以色繒糊
紙作品帶形用之從俗恐無妨○〔備要〕女喪圓衫或
蒙頭衣或長襖子○〔按〕婦人帶無可考但曲禮既云
女鞶絲喪服亦有帶且今命婦服亦有帶以絛緌或
青絲用之似當〔褡襪〕一卽承圍領者〔裹肚〕一所以裹
腹者〔袍襖〕有絮○女喪則並用裳〔汗衫〕一或紬或綿
布〔袴〕有絮或紬或綿〔單袴〕一或綿或布〔勒帛〕二所以
束脛至膝者〔襪〕二有絮〔網巾〕一黑繒爲之〔幅巾〕一制
見通禮○〔按〕今俗有官者則以黑繒糊紙作帽用之
從俗恐無妨〔掩〕〔備要〕古者人死不冠不笄但以帛裹
其首謂之掩家禮幅巾所以當掩也男喪用幅巾則
女喪恐當依古用掩〔士喪禮〕掩練帛廣終幅長五尺
析其末〔註〕爲將結於頤下又還結於項中〔疏〕掩若今
幞頭但以後二脚結於頤下爲與幞頭之制見下奔
喪條四脚巾註〔幎目〕一用緇帛或紬方尺二寸以纁
爲裏充之以絮四角有繫所以覆面者〔充耳〕二用新
綿狀如棗核所以塞耳者〔握手〕二用玄帛或紬長尺
二寸廣五寸三分其長取中央四寸從兩邊各裁入

一寸削約之以纊爲裏充之以絮兩端下角各有繫
所以裹手者【儀】二用黑紬糊紙爲之用二白帶或組
長二尺餘橫綴於履後跟又於履頭以絛爲約所以
受繫穿貫者○【按】今俗有官者則以黑繒糊紙作靴
用之從俗恐無妨【冒】用紬絹玄七尺纁七尺【士喪
禮註】冒韜尸者制如直囊上曰質下曰殺其用之先
以殺韜足而上後以質韜首而下上玄下纁象天地
也【喪大記】曰君錦冒黼殺綴旁七大夫玄冒黼殺綴
旁五士緇冒經殺綴旁三質長與手齊殺三尺○【丘
氏】曰冒制縫合一頭又縫連一邊餘一邊不縫又於
不縫之邊上下安三帶以結之【燎】
宵設于中庭厥明滅之見士喪禮

奠具【卓子】【脯醢】檀弓所謂餘閣無則隨所有【士喪
記】用吉器【疏】未忍異於生至小斂奠則變【酒】
【盞盤】具【燭臺】具【巾】所以
覆奠者【說】親戚爲之

爲位之具【帷】設於堂內以別內
外者【藁席】【薦】【席】

陳襲衣

以卓子陳于堂前東壁下西領南上【士喪禮】不綪註畐
綪讀爲縪屈也幅

巾一充耳二緇巾一瞑目一握手二深衣一或團領褡𧞤或直領女喪則圓衫或長襖子大帶一或常時所帶汗衫一裹肚一袍襖隨所用之多少袴一單袴一勒帛二襪二屨二〔喪大記〕陳衣非列采不入絺綌紵不入〔疑〕非列采爲間色雜色也當暑亦用袍故絺綌與紵布皆不入也○〔按〕袍有絮者襲衣雖當暑月亦用有絮者故不用紵葛

沐浴飯含之具

以卓子陳于堂前西壁下南上錢三實于小箱米二升以新水淅令精實于盌櫛一沐巾一浴巾二上下體各用其一也〔鑑〕或大鼎用煖沐浴水者〔盆〕二所以盛潘及水者〔潘〕淅米沐所以沐髮者大夫以稷士以粱或稻〔備要〕五禮儀君喪用香湯士庶家不可用〔總〕一用黑繒所以束髮者〔小囊〕五以色紬爲之一以盛頭髮四以盛爪各書手足左右字以表之〔明衣〕士喪記明衣裳用布袂屬幅長下膝有前後裳不襞長及轂足跗也

所以浴後貼身者或用單衣○【珠】三【備要】古者君用珠而今國俗士庶通用儀節及五禮儀亦許用之金玉錢貝俱可【椀】盛米者【幎巾】用布方二尺爲之所以覆面者【王喪禮註】爲飯之遺落米也【匙】抄米者【盥盆】【帨巾】

孝子所盥

乃沐浴

侍者以湯入潘及水各盛于盆主人以下皆出帷外北面矣悉

去病時衣及復衣【喪大記註】去病時所加新衣及復衣以俟沐浴沐髮以潘櫛之

晞以巾撮爲髻用組落髮盛于囊抗衾而浴以水【王喪禮】母喪則內御者浴拭

以巾上下體各用一剪爪左右手足爪各盛于囊俟大斂納于棺中○設明衣還覆以衾其沐

浴餘水并巾櫛棄于坎而埋之【王喪禮】主人入即位○【補】設冰士喪

禮文備要補入○【王喪禮疏】先納冰槃設牀於其上袒罩也簀去席而遷尸通冰之寒氣○士用水

襲

侍者別設襲牀於幃外施薦席褥枕先置大帶深衣或公服直領衣女喪則隨所用置之袍襖汗衫袴襪勒帛裹肚之類於其上

遂舉以入置沐浴牀之西遷尸於其上去明衣着新衣皆右衽先着單袴厚袴次以上服中衣袍襖汗衫疊鋪令尸腰正在衣領上共舉尸漸漸下之而納手于袖或使兩人共執衣領由尸下而上以手納于袖次着襪勒帛次施裹肚○備要按士喪禮襲三稱鄭註凡衣死者左衽不紐盖鄭氏因喪大記小斂大斂皆左衽之文而有此說然喪大記初不言襲而儀禮及家禮亦無襲時左衽之說鄭註不可從襲則右衽至小大斂始左衽疑得禮意但未着幅巾深衣履覆以衾侍者徹浴牀○備要喪中死者襲斂服色己卯諸儒議定用吉服喪服則陳於靈牀既葬而徹恐似得之

徙尸牀置堂中間

卑幼則各於室中間餘言在堂者倣此大全妻喪則少西以避正中

乃設奠

執事者以卓子置脯醢升自阼階祝盥手洗盞斟酒奠
于尸東當肩巾之

主人以下爲位而哭

主人坐於牀東奠北衆男應服三年者坐其下皆藉以藁同姓朞功以下各以服次坐於其後皆西向南上尊行以長幼坐于牀東北壁下南向西上藉以席薦主婦及衆婦女坐于牀西藉以藁同姓婦女以服次坐于其後皆東向南上尊行以長幼坐于牀西北壁下南向東上藉以席薦妾婢立於婦女之後別設幃於堂中以障內外異姓之親丈夫坐於幃外之東北向西上婦人坐於帷外之西北向東上皆藉以席以服爲行無服在後○

若內喪則同姓丈夫尊卑坐于幃外之東北向西上異姓丈夫坐于帷外之西北向東上〔儀節〕自是以後凡為位哭皆如此儀○三年之喪夜則寢於尸旁藉藁枕塊羸病者藉以草薦可也朞以下寢於側近男女異室外親歸家可也

乃飯含

主人哭盡哀左袒〔覲禮註〕禮事左袒無問吉凶禮皆袒左自前扱於腰之右盥手執箱以入侍者一人扱匙于米盌執以從〔士喪禮〕祝受貝奠于尸西又受米奠于貝北〔疏〕祝尸東受從尸南過奠于尸西口實不由足也在主人之右佐飯事徹枕以幎巾覆面〔士喪禮〕徹楔主人就尸東由足而西牀上坐東面舉巾以匙抄米實于尸口之右并實一珠又於左於中亦如之主人襲所袒衣復位〔士喪記〕祝徹餘飯

侍者卒襲覆以衾

〔補〕侍者設桃如初去瞑巾先着網巾備要補入○加幅巾以其帶向巾外過項後相結以垂之充耳設幎目以其繫結於後納履以其繫穿于絇中結于足背又以餘組合繫兩足使不相離乃襲深衣右衽結大帶設握手先以右手置於摟中用一端掩手背以綦繫繞擊一匝還從上自貫又用一端重掩之以綦繫由手表向上鉤中措又反以上繞取繫向下與繞擊者結於掌後節中於左手亦如之乃覆以衾若設冒先以殺韜足而上後以質韜首而下乃結其帶○楔齒與瞑巾並埋於坎○宵設燎于中庭

靈座之具〔椸〕〔帕〕〔遺衣〕〔倚子〕〔卓子〕〔香爐〕〔香合〕香具〔盞盤〕具〔注〕〔酒〕〔果〕〔楪〕〔盥〕〔盆〕〔帨巾〕

魂帛之具〔白絹〕或苧布三四尺所以爲魂帛者其制有二或束帛或同心結〔儀節〕束帛之制用絹一匹卷兩端相向而束之結之制摺帛爲長條而交互穿結上出其首旁出兩耳下垂其餘爲兩足有

肖人形二者俱可【箱】所以盛魂帛者【幅】白布爲之所以覆魂帛者

銘旌之具【竹杠】所以揭銘旌者如旌之長俗於竿頭刻木爲鳳頭塗以黍口含圓環垂以流蘇【跗】竿足制如傘架【紛】書銘旌者【鹿角膠】或糯米汁所以和粉者【絳帛】廣終幅三品以上九尺五品以上八尺六品以下七尺【造禮器尺】上下有軸用絲繫之○今善書者大書曰某官某公之柩無官則隨生時所稱【按】某公上書某貫○婦人則云某封某貫某氏之柩無封云孺人○凡婦人封號從夫實職書之

置靈座設魂帛

設椸於尸南覆以帕置倚於椸前【儀節】倚上置坐褥褥上置遺衣遺衣上置魂帛倚前設卓子○【按】設椸所以奉遺衣置倚所以奉魂帛衾褥當置於靈寢儀節說非家禮本意不可從

設香爐合盞注酒果於卓上侍者朝夕設櫛頮奉養之具皆如平生

立銘旌

倚於靈座之右 祝設酹

不作佛事執友親厚之人至是入哭可也

主人未成服而來哭者服深衣 (儀節)淡色衣○(儀節)主人出見禮弔者臨尸哭

詣靈座前上香再拜哀止向主人致辭曰某人如何不淑主人徒跣扱衽拊心立西階下向賓且哭且拜無辭賓答拜與主人相向哭盡哀禮畢弔者哭出主人哭入護喪送弔者出門○主人不出見禮弔者入門望尸哭哀止護喪出見弔者致辭曰竊聞某人不淑來伸慰禮再拜護喪答拜答辭曰孤某遭此凶禍特蒙慰問不勝哀感以未成服不敢出見使某拜因再拜弔者答拜退護喪送出門外(備要)前儀蓋本家禮及喪大記也後儀蓋本書儀及厚終禮也今兩存之俾有喪者於所尊親用前儀於所疎遠用後儀

小斂

小斂之具 (牀)(薦)(席)(褥)(枕)(屛)(細布)二十尺許布帛尺用灰治者或細白綿布所以爲絞者(備要)吾東布幅甚狹必加半幅聯縫用之爲宜然則當入三十尺許○橫者三幅其長各四尺或

三尺餘縱者一幅其長十尺或九尺許各隨其尸之
長短肥瘠裁之析其兩端爲三片橫幅則留中八寸
餘縱幅則留三分之二不析橫者取足以周身相結
縱者取足以揜首至足而結於身中〔衾〕二一卽複者
用以小斂者〔士喪禮〕緇衾頳裏無紞〔註〕紞被識也斂
衾或倒被無別於前後也凡衾制皆五幅一卽侇衾
用以覆尸者〔士喪禮疏〕侇衾質殺之裁猶冒也上以
緇下以頳連之乃用也又曰侇衾本爲覆尸覆柩不
用入棺是以將葬啓殯覆柩亦用之又曰朝廟及入
壙雖不言用侇衾又無徹文以覆柩言之當隨柩入
壙矣〔備要〕家禮所謂柩衣卽侇衾也〔斂衣〕卽雜衣袍
襖之屬〔上衣〕如團領直領之類○〔士喪禮〕衣十九稱

奠具〔卓子〕二〔盞盤〕具〔注〕〔冪巾〕刻竹爲之蒙以紬紗
或以布巾〔燭臺〕具〔盥盆〕二一有臺祝所盥無者
執事所盥〔帨巾〕二〔槃盆〕一所以盛洗盞水者〔新拭巾〕
一所以拭盞者〔饌〕酒果脯醢之類○〔士喪禮〕奠以素
器以主人有哀素之心故也〔劉
氏〕曰除金銀酒器外盡用素器

括髮免髽之具〔麻繩〕斬衰所用括髮及髽者齊衰髽
用布〔免〕裂布爲之廣一寸齊衰以下
至同五世祖者所以繞髻者髽
同○括髮免髽至成服去之

經帶之具(首經)斬衰用苴麻卽有子麻齊衰以下用
枲麻卽無子麻總用熟麻其制爲兩股相
交約長一尺七八寸其圍則斬衰九寸(喪禮疏大
梅指與大巨指搤圍爲九寸)齊衰七寸大功五寸小
功四寸緦三寸斬衰麻本在左從額前向右圍之以
其末加於本上齊衰以下麻本在右從額前向左末
繫本下又以細繩爲纓而固之垂下而結於頤下齊
衰以下用布亦如之(喪服註)大功以上經有纓小功
以下無纓(喪服)中殤七月不纓經○婦人於憑尸後
用之男子於遷尸後用之(腰經)麻同上兩股相交其
圍斬衰七寸齊衰五寸大功四寸小功三寸緦二寸
其兩頭各存麻本用細繩結之通長七八尺又於圍
腰相結處各綴細繩齊衰用布以備相結○大功以
上散垂其末長三尺至成服乃絞啓殯復散垂卒哭
乃絞小功以下及年五十者及婦人初卽絞之殤之
經不絞其帶之垂者見儀禮禮記○婦人於憑尸後
帶之男子於遷尸後帶之(絞帶)斬衰用麻繩一條長
十八九尺中屈之爲兩股各一尺餘結合爲彄子然
後合其餘爲一條圍腰從左過後至前乃以其右端
穿兩股間而反插於右在腰經之下通長八九尺卽
三重四股(間傳註)四股糾之積而相重則三重蓋單
糾爲一重兩股合爲一繩爲二重又合爲一繩是三

重也(丘氏)曰按文公語錄絞帶較小於腰經家禮大如腰經今擬較小爲是○齊衰以下用布各從其服之升數(見成服條)一次縫之約廣四寸許屈其右端尺許用線綴之以爲彄通長七八尺○憑尸後帶之

厥明執事者陳小斂衣衾

死之明日以卓子陳于堂東壁下(全)(喪禮)南領西上綪據死者所有之衣隨宜用之若多則不必盡用也

設奠具

設卓子于阼階東南置奠饌及盞注于其上巾之(按)儀禮註大斂奠始有巾席襲奠小斂奠則乃仍舊不別設從設盥盆帨巾各二于饌東其東有臺者祝所盥也其西無臺者執事者所盥也別以卓子設潔滌盆新拭巾於其東所以洗盞拭盞也此一節至遣並同

括髮麻免布髽麻

括髮謂麻繩撮髻[按]頭須竹簪古禮成服用之今删去免謂裂布廣寸自項向前交於額上卻繞髻如着掠頭也髽亦用麻繩撮髻設之皆于別室[備要]喪服小記斬衰括髮以麻爲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註]斂訖以麻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於紒如着幓頭然幓頭今人名掠髮此謂括髮以麻也母死亦然故云爲母括髮以麻言此禮與喪父同免而以布專言爲母也蓋父喪小斂後拜賓竟子卽堂下之位猶括髮而踊母喪則此時不復括髮而着布免以踊故云免而以布○[丘]喪[禮]婦人髽于室[註]用麻布亦如着幓頭然[疏]髽形先以髮爲大紒紒上斬衰婦人以麻齊衰婦人以布其着之如男子括髮與免○[補]設首絰腰絰絞帶麻[備要補入]

設小斂牀布絞衾衣

設小斂牀施薦席褥于西階之西鋪絞衾衣舉之升自

西階置于尸南先布絞之橫者三於下以備周身相結乃布縱者一於上以備掩首及足也衣或顚或倒但取正方惟上衣不倒宜喪禮布絞衾散衣祭服美者在中

乃遷襲奠

執事者遷置靈座西南俟設新奠乃去之後凡奠皆倣此

遂小斂

侍者盥手舉尸男女共扶助之備要禮動尸舉柩皆袒於事便也婦人不袒事訖還襲家禮從簡只一袒於將遷尸之際今雖難一一從古如大小斂大節恐當依禮經爲正遷于小斂牀上先去枕而舒絹疊衣以藉其首仍卷兩端以補兩肩空處又卷衣夾其兩脛取其方正然後以餘衣掩

尸左衽不紐〔喪大記疏〕衣襟生向右死則向左示不復解〔備要〕家禮左衽不紐與喪大記結絞不紐文同而意不同蓋喪大記指絞而言家禮指衣之小帶而言家禮之意以爲衣襟既向左則自不結小帶故曰不紐也俗或剅去小帶誤矣裹之以衾而未結以絞未掩其面蓋孝子猶俟其復生欲時見其面故也〔儀節〕曰儀禮無未結絞未掩面之說家禮蓋本書儀也若當暄熱之特依儀禮卒斂爲是斂畢別覆以衾〔王喪禮〕侇衾

主人主婦憑尸哭擗

主人西向憑尸哭擗主婦東向亦如之〇凡子於父母憑之父母於子夫於妻執之婦於舅姑奉之舅〔喪大記〕有姑字於婦撫之於昆弟執之凡憑尸父母先妻子後〔喪大記〕妻於夫拘之〔註〕憑身俯而憑之執執持其衣奉捧持其衣撫撫安之也拘微牽引其衣皆於尸心胷之處

袒括髮免髽于別室

男子斬衰者袒括髮齊衰以下至同五世者皆袒免于別室【司馬公】曰齊衰以下去帽着頭巾加免於其上婦人髽于別室【士喪記】既憑尸主人袒免括髮絞帶衆主人布帶【註】衆主人齊衰以下○【喪大記】婦人髽帶麻于房中【宮氏】曰婦人不俟男子襲經先帶麻者以質略少變故因髽而襲經也【楊氏】曰襲經之經首經腰經之總稱○【備要】按此諸說則主人括髮免時當加絞帶齊衰以下布帶婦人髽時亦當加首經腰經矣○【按】斬衰括髮至成服母喪則先括髮而拜賓後去括髮施免布至成服朞以下亦施免至成服觀儀禮圖式可見司馬公云齊衰以下着頭巾加免此所謂齊衰蓋括朞服而非母喪以士喪記註衆主人齊衰以下之說觀之可知其爲朞服也親喪則括髮或施免後只着首經至成服去括髮去施免而始着孝巾矣

還遷尸牀于堂中

執事者【喪大記】徹帷徹襲牀遷尸其處【士喪禮】幠用使衾笑者復位

尊長坐卑幼立○【補】主人拜賓襲經士喪禮文備要從儀節補入○【士喪

禮奉尸侇于堂男女踊主人降自西階衆主人東卽位拜賓卽位[註東方位]踊襲[襲節揜向所袒之上者]經于序東[疏非謂就堂上也]復位○[丘氏]曰賓友來助斂者不可不謝之依古禮補入○[備要]今按此說主人兄弟遷尸之後皆當首絰腰絰散垂

乃奠

祝率執事者盥手擧饌升自阼階至靈座前祝焚香洗盞斟酒奠之卑幼者皆再拜[備要]按儀節孝子不拜更詳之[按]或云孝子之拜當包於卑幼之中此說似然蓋旣設奠而拜則孝子何獨不拜耶侍者巾之

主人以下哭盡哀乃代哭不絕聲

大斂

大斂之具[薦][席][褥][枕][細布]二十尺許若幅狹則三十尺許○橫者二幅其長圍棺內兩端出外垂下各至兩傍之半而止通身襞裂爲六片去其一用五縱者一幅其長從棺頭圍於兩傍其

端各跨棺足三分其長留中一分劈開其兩端各爲
三片若幅狹則橫者用三幅每幅析爲二去一用五
縱者加半幅○【喪大記】大斂絞縮者三橫者五絞一
幅爲三不辟【註】一幅兩頭分爲三段而中不擘裂也
【吳氏】曰橫絞之五通身裁開縮絞之三裁開其兩端
爲三【衾】二並有絮一以承藉【鄭】始死所覆者一以覆
之【斂衣】【上衣】以上見小斂條○【喪大記】士三十稱
大夫五十稱【無】則隨所有【漆】見治棺條【白苧布】五六
尺所以用漆塗棺縫者無則用油紙三張以萩末和
水粘之【油芚】九張付者所以裹棺者【莞席】四部所以
裹油芚者【小索】五十餘把【大索】
十餘把以上二物所以結棺者

成殯之具【凳】三卽俗稱塊木長準棺之廣足高三四寸所以承棺者【帷】所以障柩四方者【柩衣】見小斂具【屛】【帘】幕之小者置諸殯上以承塵【毛氈】五六浮無則用藁席冬月用以裹棺者

靈牀之具【牀】【帳】【薦】【屛】【枕】【樽】【衣被】【櫛具】【頮盆】【帨巾】

奠具如小斂但有席當入三四莞席

厥明執事者陳大斂衣衾

小斂之明日以卓子陳于堂東壁下衣無常數〔士喪禮〕南領西上綪衾用有綿者絞縮一横五○〔補〕士喪禮主人及親者袒布席如初布絞衾衣○設薦席褥枕于西階之西鋪絞衾衣舉之升自西階置于尸南先布絞之横者於下以備周身相結乃布縱者於其上以備掩首及足次衾次上衣次散衣或顛或倒但取正方〔士喪禮〕美者在外

設奠具

　如小斂之儀

舉棺入置于堂中少西

　執事者先遷靈座及小斂奠於傍側〔士喪禮〕帷堂主人及親者升自西階西面袒役者舉棺以入〔士喪禮〕棺入主人不哭置于牀西承以兩凳若卑幼則於別室役者出侍者先置衾于棺中垂其裔

於四外若用古禮大斂于席則無置衾于棺一節

乃大斂

侍者與子孫婦女俱盥手掩首結絞若用古禮則遷下大斂席上先去枕斂衣衾先掩足次掩首次掩左次掩右先結絞之縱者次結橫者喪大記結絞不紐○全喪禮徹帷共舉尸納于棺中實生時所落齒髮幷沐浴時所落髮及所剪爪于棺角又揣其空缺處卷衣塞之務令充實勿以金玉珍翫置棺中啓盜賊心收衾令平滿若用古禮大斂後入棺則似無收衾一節主人主婦憑哭盡哀婦人退入幕中乃召匠加蓋設衽徹牀覆柩以衾即侇衾祝取銘旌設跗于柩東復設靈座于故處留婦人兩人守之○司馬公曰凡動尸舉棺哭擗無筭然殯斂之際亦當徹哭臨視務令安固不可但哭

而已○旣大斂累墼塗之[士喪禮]卒塗主人復位[龍巫][備要]古禮殯于坎中而塗之朱子殯長子亦照今俗亦有塗殯或沙殯者當隨宜○[士虞禮註]同時在殯皆異几[按]世俗或有同殯異几者而愚伏據此以爲當異殯此說是

設靈牀于柩東

牀帳薦席屛枕衣被之屬皆如平生時

乃設奠

如小斂之儀

主人以下各歸喪次止代哭者

中門之外擇朴陋之室[喪大記]父母之喪居倚廬[疏]於中門外東墻下倚木爲廬以草夾障不以泥塗歸之旣練始居堊室[備要]與家禮不同量而行之可也爲丈夫喪次斬衰

寢苫枕塊不脫絰帶不與人坐焉非時見乎母也不及

中門齊衰寢席〔喪大記〕父不次於子兄不次於弟　大功以下異居者既殯而歸居宿於外三月而復寢婦人次于中門之內別室或居殯側〔喪大記〕婦人不居廬不寢苫　不去帷帳衾褥之華麗者不得輒至男子喪次

成服

成服之具〔衰裳布〕斬衰極麁生布齊衰次等麁生布朞次等生布大功稍麁熟布小功稍細熟布總極細熟布每一人三十五六尺〔布帛尺〕若布狹而連幅則五十二三尺孝巾及冠梁布各於其服用稍細者〔冠梁紙〕厚紙或褙用〔纓武布〕齊衰以下各於其服用稍細者〔中衣布〕升數各如其服〔竹〕斬衰杖〔桐〕齊衰杖〔家禮集說〕無桐代以栭盖栭者類也猶桐者同也即無葛之鄉用纇之義〔菅〕或藁斬衰齊衰屨次〔麻〕不杖朞屨次斬衰婦人同〔繩〕或布大功屨次杖朞以下婦人同用布〔婦人衰裳布〕準男子衰裳之布〔蓋頭布〕準男子冠梁之布〔竹木〕婦人以爲簪者齊衰用榛木〔侍者衣布〕稍麁生布〔針〕〔線〕

男子服制 裁用指尺首絰腰絰圍九寸七寸之類亦
同 備要 衣身用布二幅袂亦用二幅者以其古者布
廣必二尺二寸故取其縱橫正方者也若吾東之布
則其廣至狹必須連幅用之然後衣可以容身袂可
以芘手而合縱橫正方之制或言連幅非古制不可
爲也不通之論也 衣 用布二幅各長四尺四寸 正數
外兩端各剩縫餘一寸下並同 各幅中分屈之爲前
後兩葉長二尺二寸兩幅共四葉前兩葉後兩葉屈
訖然後將後兩葉縫合之留上四寸不縫乃以前後
四葉疊之爲四重卽自不縫處橫裁八四寸訖分摺
所裁者向外各加兩肩上以爲左右適卽辟領也各
攙負版一寸旣摺所裁者向外其前後左右虛處各
方四寸卽濶中也 袂 用布二幅亦各長四尺四寸長
與衣身同中屈之亦長二尺二寸各縫連於衣身之
左右不削幅又各縫合其下際以爲袂又於袂端縫
合其下一尺留其上一尺二寸以爲袂口卽袪也 加
領 別用布長一尺六寸濶八寸縱摺而中分之其下
一半兩端各裁斷方四寸除去不用只留中間八寸
以加後之濶中其上一半全一尺六寸不裁以布之
中間從項上分左右對摺向前垂下以加於前之濶
中 袷 卽加於領裏者用布一條長一尺六寸廣一尺
四寸分作三條二條疊縫於領以加於前濶中一條

橫摺爲二重加於後濶中並加領乃三重也楊氏所
謂分作三條施於袷而適足無餘欠者也〔帶下尺〕用
縱布高一尺上屬於衣橫繞於腰以腰之濶狹爲準
〔袵〕兩腋之下有袵各用布三尺五寸上下各留一尺
正方一尺之外上於左傍裁入六寸下於右傍裁入
六寸便於盡處相望斜裁各以兩傍左右相沓綴於
衣兩傍垂之向下狀如燕尾以掩裳傍際也〔備要〕斬
衰袵前掩其後齊衰袵後掩其前〔衰〕用布長六寸廣
四寸綴於左衿之前當心處〔負版〕用布方尺八寸綴
於領下當背垂之○五服衣縫皆向外但斬衰不緝
邊齊衰以下皆緝邊〔邊展出外用線綴住〕〔見儀禮〕○大
功以下無負版辟領衰〔備要〕儀禮五服皆有衰負版
辟領家禮大功始除此三者而今之行禮者牽於楊
氏之說雖於祖父母及妻喪亦不用之恐非禮意當
以家禮爲正〔衣繫〕卽小帶〔儀節〕四條綴於內外衿使
相掩〔裳〕前三幅後四幅前後不連每幅作三輒其作
輒則於每幅上頭用指提起少許摺向右又提起少
許摺向左兩相摟着用線綴住而空其中以爲輒如
是者三〔補註〕衰裳輒相摟在外與幅巾輒不同裳長
短隨宜又以布廣四五寸縱摺之綴前後七幅而夾
縫之約圍於腰兩端皆有帶○五服裳縫皆內向但
斬衰則不緝邊齊衰以下緝邊展入內用線綴住見

儀禮中衣即古深衣制見通禮所以承衰者或用中
單衣之制不妨備要雖斬衰深衣亦以布緣邊冠紙
糊爲材廣三寸長足跨頂前後裹以布爲三㡇大功
以上皆向右小功以下皆向左縱縫之是謂襞積斬
衰用麻繩以爲武齊衰以下用布從額上約之至頂
後交過前各至耳邊結之屈冠兩頭入武內向外反
屈之縫於武是謂外畢武之餘下垂爲纓結於頤下
首絰腰絰絞帶已見小斂條杖竹杖高齊心本
在下桐杖亦如之削之上圓下方喪服小記杖大如
絰註絰謂腰絰屨喪服斬衰菅屨菅菲也無則代以
藁外納衣餘末向外疏衰疏屨藨蒯之類不杖麻屨
喪服小記齊衰三月與大功繩屨喪服註小功以下
吉屨無絇○儀節齊衰以草或麻杖餘末向內大功
用布小功用白布布頭纓即總所以束髮者家禮本
書儀男子斬衰亦以布爲頭須孝巾五服及侍者所
着備要禮秃者纚巾加絰而國俗例於喪冠下施此
孝巾雖非禮意儀節亦有之從俗無妨方笠生布
直領並出入時所着按備要從俗用之而嶺俗皆用
深衣此
不必用
婦人服制衰布升數及裁制並同男子但無帶下尺
又無袵裳用布六幅交解爲十二幅如深衣之裳連

綴於衣〔首絰〕〔腰絰〕〔絞帶〕並見小斂條○〔楊氏〕曰
家禮男子喪服純用古制而婦人不用古制並無絰
帶之文此則未詳當以禮經爲正〔杖〕如男子以上並
見儀禮圖式二○或依家禮爲大袖長裙〔大袖〕〔丘氏〕曰
如今婦人短衣而寬大其長至膝袖長二尺二寸準
男子衰衣之制五禮儀即本國長衫也〔長裙〕〔丘氏〕曰
用布六幅裁爲十二破聯以爲裙其長拖地準男子
衰裳之制五禮儀即本國裳也○〔丘氏〕曰按家禮婦
人服制本書儀自大袖以下皆非古制今特補入腰
絰一事蓋以禮男子重首婦人重帶存其最重者使
後人因此而復古也〔蓋頭〕〔丘氏〕曰此衣裙用布稍細
者凡三幅長與身齊斬衰不緝邊齊衰緝邊〔布頭須〕
圖式婦人以六升布爲總束其本末出紒後所垂者
六寸朞大功八寸小功緦一尺〔竹釵〕〔木簪〕婦人安髮者
母喪則榛木爲之〔儀節〕長五六寸〔儀圖〕式無明文恐
與男子同〔儀節〕斬衰齊衰麻鞋杖朞以下用布小功
以下用白布五禮儀並以白綿布爲之侍婢造以白
皮〔背子〕〔丘氏〕曰衆妾則以背子代大袖長與身齊小
袖五禮儀即
本國蒙頭衣
〔童子服制〕禮童子八歲以上乃爲成服○〔備要〕記曰
童子不冠今俗或加巾絰非禮也○〔喪服疏〕童子不

杖此庶童子也【問喪】云童子當室則免而杖謂嫡子
也當室童子雖穉少以喪抱之且有杖矣○【喪服小
記】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
【註】以無男昆弟而使同姓爲攝主也○【玉藻】童子無
緦服唯當室緦【雜記】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
廬【戴德】曰禮不爲未成人制服者爲用心不能一也
其服能者亦不禁不以制度唯其所能勝【譙周】曰童
子小功以上皆服本親之喪【庾蔚之】曰禮稱童子不
一愚謂當室是八歲以上及禮之人以其當室故與
成人同【射慈】以爲未八歲者服其近屬布深衣或合
禮
意
侍者服制【喪服疏】士無臣故僕隸等爲之吊服加麻
【孝巾】【環絰】麻一股而纏大如緦絰【腰絰】制如絞帶
而其圍匕環絰五分去一【生布衣】制如俗直
領衣或中單衣○侍婢當依丘儀衆妾服制
厥明五服之人各服其服入就位然後朝哭相吊如儀
大斂之明日死之第四日也【備要】楊氏曰大斂雖畢人
子不忍死其親故不忍遽
成服必四日而後成服據此大斂與成服不可同日並
行也世人或以斂具未備過三日而大斂仍以其日成

服殊失。禮意也○儀節是日夙興各服其服絞其絰散垂者大功以上執杖各就位男位於柩東西向女位於柩西東向[按]士喪禮丈夫即位于門外西向北上蓋襲時爲位則主人坐於尸東奠北故皆西向南上而殯後位於門外則當北上各以服爲次舉哀[士]喪禮[疏]兄弟齊衰大功者主人哭則哭小功緦麻即位乃哭外位皆有哭[按]外位言賓也○[按]朝哭後當相吊而朝哭只哭無拜似當仍行朝奠而相吊矣朝哭朝奠儀在下當如儀遂祖吊諸子孫就祖父及諸父前跪哭盡哀又就祖母及諸母前亦如之女子就祖母及諸母前哭遂就祖父諸父前如男子之儀主婦以下就伯叔母哭亦如之[按]若無諸尊行則主人以下諸服人爲一列無服之親以長少爲次主婦以下及無服婦女亦各爲一列相向哭盡哀止

其服之制一曰斬衰三年

子爲父【喪服】女子子在室嫁反在室 嫡孫父卒爲祖若曾祖高祖承重者【備要】按通典【賀循】云父死未殯而祖父死服祖以周徐邈云周既除以素服臨祭依心喪以終三年

既殯而祖父死三年又按經傳通解宋敏求議曰子在父喪而亡嫡孫承重禮令無文大凡外襄終事內奉靈席爲練祥禫祭可無主之者乎當因其葬而再制斬衰服三年詔從之令服制令云嫡子未終喪而亡在小祥前則嫡孫承重者於小祥受服在小祥後則申心喪並通三年而除又按喪服小記父卒則爲母疏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朞要父服除而母死乃得伸三年云此蓋三年之中人子不忍死其親之意爲母爲祖宜無異同而一則再制斬衰一則仍服朞經傳通解皆錄而並存之當何所適從耶此是大節目不敢輕議姑附其說以備參攷○觀【按】愚伏云以通典父爲嫡居喪而亡子不得傳重之說觀之則長孫不當追服小祥前以本亡服奉饋奠練後以素服行之亦不至闕事而但不知此語來歷出自何處爲可久矣此意固好而經傳通解旣取宋朝禮令退溪之論亦然當從之矣若如愚伏說練後以素服行祭則自無禫服只當以素服終禫之月而至吉祭始純吉歟禮已亡不可從

古

爲所後父【備要】無子而死者立後於三年之內則其子追服之

節如祖括髮成服當一如初喪○[通典]司馬操甲死甲
兒持服已練而死甲弟之子亦後於甲後喪雖殺我重
自始更制遠月於義何傷且昔以旁尊服不踰齊今爲
爲其子禮窮於制深淺殊絶豈宜相蒙共爲三年
所後祖承重曾高祖承重同父爲嫡子當爲後者[雜記]爲長子杖則其子不
以杖即位[註]祖不壓孫長子之子亦得杖但與祖同處
不得杖喪服疏曰繼祖及禰已三世即得爲斬雖承重不
不得三年有四種一正體不得傳重謂嫡子有廢疾不
堪主宗廟也二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三體而不
正立庶子爲後是也四正而不體立嫡孫爲後是也○
[疏]養他子爲後者亦不服三年○[沙溪]曰父在則爲長
子不服三年○[備要]爲長子斬者不解官○蓋以宋制言[婦]爲舅夫承重則從服[退溪]
曰家禮小功條云爲嫡孫若曾玄孫之當爲後者之婦
其姑在則否也曾孫雖服重服姑或祖姑以冢婦服之
則其婦可以不服○[按]曾孫婦既不從服則當只服本
服行主婦之事服盡後則當以素服行事如父未殯祖
死者周既除素服臨祭之儀矣備要以爲曾孫承重者其祖母及母及其妻並服三年不可從夫爲人
後則從服[妻]爲夫[妾]爲君即夫○爲君之父[儀禮註]妾爲君之黨服與女君同

二曰齊衰三年

〔子〕爲母 妾子爲嫡母同〔備要〕按儀禮父卒則爲母而唐武后上疏父在亦三年宋朝因之家禮從時王之制今當依朱子後來定論以禮經爲正女子子在室及嫁反在室者同○〔喪服疏〕父卒三年之內母卒仍服朞要父服除而母死乃得申三年〔通典〕杜元凱曰若父已葬而母卒則服母服云云見重喪未除而遭輕喪條〔備要〕父死未殯而母死則未忍變在猶可以通典所云父未殯服祖周之說推之而服母朞也若父喪將竟而又遭母喪則亦以父喪三年內而仍服朞似未安不敢輕議姑存諸說 士之庶子爲其母同而爲父後則降 服緦伸心 嫡孫父卒爲祖母若曾高祖母承重者 祖若曾高祖在則降 爲繼母 父在則降出則無服 〔補〕爲所後母 依斬衰註 補入爲所後祖母曾高祖母承重亦同○〔通典〕許猛曰所後母及祖母被出皆無服 爲慈母 謂庶子無母而父命他妾之無子者慈己 〔婦〕爲姑 之繼母同妾子之 妻爲夫之嫡母同舅在則降 夫承重則從服 曾高祖母同見圖式祖若曾高祖在則降夫爲

衆子同母爲兄弟之子爲姑姊妹女在室及適人而無夫與子者〔備要〕有女子者不可以無子論恐爲嫡孫若曾玄孫當爲後者祖母同○〔圖式〕爲庶孫升爲嫡孫者降〔喪服傳〕有嫡子則無嫡孫舅姑爲嫡婦〔女〕適人者爲其父母無夫與子者爲其兄弟姊妹及兄弟之子〔備要〕按喪服疏無夫與子者爲父母猶朞適人者爲兄弟之爲父後者〔喪服註〕父在則同衆昆弟〔婦〕爲夫兄弟之子嫁母出母爲其子子雖爲父後猶服繼母嫁而爲前夫之子從己者〔妾〕爲女君爲君之衆子〔按〕妾爲君之黨服與女君同爲繼父同居父子皆無大功之親者

齊衰五月

〔己〕爲曾祖父母繼曾祖母同爲所後曾祖父母亦同女適人者不降

齊衰三月

〔已〕爲高祖父母繼高祖母同爲所後高祖父母亦同女適人者不降〔語類〕自四世以上凡逮事皆當服齊衰三月

爲同居繼父有子已有大功以上親者又爲繼父不同居者謂先同今異其元不同居者則不服

〔補〕爲宗子宗婦此下二條備要補入○〔喪服〕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妻〔傳〕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

吏爲官長〔通典〕魏令官長卒官者吏皆齊衰葬訖除之晉令吏齊衰理事若代者至皆除之

三曰大功九月

〔已〕爲從父兄弟姊妹謂伯叔父之子

爲衆孫男女祖母同○〔圖式〕范宣曰禮爲祖後者三年嫡庶通之庶孫之異於嫡者但父不爲之三年祖不爲之周而孫服父祖不得殊也〔備要〕祖爲庶孫承重者亦當服大功

爲衆子婦母同

爲兄弟子之婦伯叔母同

〔婦〕爲夫之祖父母繼祖母所後祖母同爲夫之伯叔父母爲夫兄弟子之婦夫爲人後者其妻爲本生舅姑〔鄭汝仁〕問只服大功太不近情〔退溪〕曰但從夫服朞而勿用申心之制可也〇〔按〕備要云申心喪與此不同然婦人從夫不害爲從厚之意幾要詳之

〔補〕姊妹旣嫁相爲服備要補入〇〔備要〕此條楊月儀爲不杖朞朱子亦曰姊妹旣嫁於兄弟則降服而於姊妹未嘗降但儀禮喪服大功章女子嫁者爲姑姊妹又家禮女適人者爲其私親皆降一等據此降爲大功無疑〇〔鄭玄〕曰以月數者數閏〔張子〕曰大功以下筭閏

四曰小功五月

〔己〕爲從祖祖父母從祖祖姑謂祖之兄弟妻及其姊妹爲從祖父母從祖姑謂父之從父兄弟妻及其姊妹爲從祖兄弟姊妹謂從祖父之子所謂再從兄弟姊妹爲兄弟之孫爲從父兄弟之子爲外祖父母謂母之父母所後母之

父母同○[要服]出妻之子爲外祖父母無服[通典]步熊曰外祖猶爲服緦○[要服][疏]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開元[禮]爲人後者爲本生外祖父母降服緦爲舅謂母之兄弟

爲從母謂母之姊妹[要服][疏]異姓無出入降下同爲甥謂姊妹之子

爲同母異父之兄弟姊妹[通典]盧植曰以母親極於小功爲庶母之乳

養己者庶子爲嫡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嫡母死則不服

母出則爲繼母之父母兄弟姊妹[賀氏]曰縱有十繼母當服次其母者之黨

[服問]母死則爲母黨服不爲繼母黨服爲嫡孫及曾玄孫當爲後者之婦祖母同其姑在則否爲兄弟之妻[女]爲兄弟姪之妻已適

人亦不降[婦]爲夫兄弟之孫爲夫從兄弟之子爲夫之

兄弟爲夫之姑姊妹適人者不降爲娣姒婦謂夫兄弟

之妻[檀弓]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可乎[疏]降而在緦者亦稅之其餘則否

五曰緦麻三月

〔已〕爲族曾祖父母族曾祖姑謂曾祖之兄弟妻及其姊妹爲兄弟之曾孫爲族祖父母族祖姑謂祖之從父兄弟及其妻與祖之從父姊妹爲從父兄弟之孫爲族父母族姑謂族祖父之子及其妻與其姊妹爲從祖兄弟之子爲族兄弟姊妹所謂三從兄弟姊妹爲曾玄孫祖母同爲從母兄弟姊妹謂從母之子爲外兄弟謂姑之子爲內兄弟謂舅之子爲外孫祖母同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而爲其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則無服〔備要〕按圖式楊氏月曰承重妾子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爲所生母服本服云經文但曰爲其母緦〔覽〕無無嫡母則爲其母伸之文盖以承重之意爲重也楊説恐不可從爲庶孫婦子女同祖母爲兄弟孫之婦爲從父兄弟

子之婦爲妻之父母妻亡而別娶亦同卽妻之親母雖嫁出猶服爲壻爲甥婦爲外孫婦祖母同士爲庶母謂父妾之有子者【通典】徐邈曰兩妾之子相爲庶母緦爲乳母【女】爲姊妹子之婦【婦】爲夫之曾高祖父母爲夫兄弟之曾孫爲夫從兄弟之孫爲夫從祖兄弟之子爲夫之從祖祖父母爲夫之從祖祖姑見儀節爲夫之從祖父母【儀節】爲夫之從祖姑國制同爲夫兄弟孫之婦爲夫從父兄弟之婦爲夫從父兄弟之妻爲夫之外祖父母爲夫之從母及舅爲夫之從父姊妹適人者不降【備要】女適人者爲其從父兄弟之妻當爲報服而家禮無之恐是闕漏也【通】楊儀爲同爨爲朋友依備要補入○【備要】朱子曰經但云朋友麻則如弔服而加麻經耳大夫爲貴妾雖無子猶服士爲妾有子【喪服註】女君於妾無服【通典】徐邈曰兩妾有同室之恩則

有緦服義〔補〕〔明制〕爲從父兄弟之妻〔國制〕同 備要補入 婦爲夫從父兄弟〔按〕古禮嫂叔無服引而遠之也而魏徵奏議始制小功之服家禮從之明制從嫂叔相爲服緦蓋自嫂叔小功而推之也不害爲從厚之道矣〔國制〕爲舅之妻爲養父母即士大夫於賤人

凡爲殤服以次降一等

凡年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殤十一至八歲爲下殤〔通典〕凡殤數其年以月不以歲 應服朞者長殤降服大功九月中殤七月〔喪服疏〕五服之正無七月之服唯此大功中殤有之 下殤小功五月 應服大功以下以次降等〔開元禮〕三殤之喪始死浴及大小斂與成人同長殤有棺及大棺中殤下殤有棺靈筵祭奠進食葬送哭泣之位與成人同不復魂無含事辨而葬不立神主既虞而除靈座○〔備要〕按家禮程朱之論自八歲以上自當立神主 不滿八歲爲無服之殤

備要圖爲人後者爲本生適人者再降適人者之爲之也亦然

殀之以日易月生未三月則不殀也〔備要〕䟽云以日易月謂生一月則殀之一日䟽若至七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殀此則惟據父母於子不闋餘親王肅馬融以爲以殀之日易服之月殤之朞親則旬有三日殀緦麻之親則以三日爲制兩說不同姑存之以備參攷男子已娶女子許嫁皆不爲殤〔小記〕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國制〕男子受職亦不爲殤

凡男爲人後女適人者爲其私親皆降一等私親之爲之也亦然

女適人者降服未滿被出則服其本服已除則不復服也〔喪服小記〕未練而返則朞既練而返則遂之〔註〕被出後遇父母之喪未及朞而夫命之反則但終朞服反在朞後則遂終三年○〔喪服䟽〕外親雖適人不降○〔開元禮〕兩男各爲人後不再降兩女各出不再降○服問〔註〕鄭氏曰雖外親無二統〔賈氏〕曰旣爲所後母黨服又爲生母黨服則是二統也凡婦服夫黨當喪而出則除之凡妾爲其私親則如衆人

附心喪三年〔己〕〔喪服〕父在爲母〔備要〕嫡母繼母同○嫡孫祖在爲祖母曾高祖母同○爲出母嫁母楊儀爲父後者雖不服中心喪○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楊儀〕爲人後者爲本生父母〔備要〕所後父在爲所後母及所後承重祖在爲祖母曾高祖母同〔婦〕舅在爲姑夫承重及所後同○〔備要〕爲夫之本生父母及嫁母出母庶子爲父後者之妻爲其夫所生母同○爲其父母〔養〕己之父母在則爲養父母心喪亦解官

○**附師服**〔禮弓〕爲師心喪三年〔程子〕曰師不立服不可立也當以情之厚薄事之大小處之〔質氏〕曰宋儒黃幹喪其師朱子弔服加麻制如深衣用冠絰王柏喪其師何基服深衣加帶絰冠加絲武柏卒其弟子金履祥喪之則加絰于白巾絰如緦麻而小帶用細苧黃王金三子皆朱子嫡傳其所制師服非無稽也後世欲服師之恩義者宜準之以爲法〔栗谷〕曰師則隨其情義淺深或心喪三年或朞年或九月或五月或三月友則雖最重不過三月

附服制式假〔宋朝〕喪葬假寧格非在職遭喪朞三十日大功二十日小功十五日緦麻七日〔國制〕在職者同外祖父母加給十五日妻父母加給三十三日

成服之日主人及兄弟始食粥

諸子食粥妻妾及朞九月疏食水飲不食菜果五月三月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程子曰爲士者祖父母朞服內不當赴舉〔天〕全李晦叔問爲長子三年及爲伯叔兄弟皆朞服而不解官爲士者許赴舉不知當官與赴舉時還吉服耶衰服耶曰此等事只得遵朝廷法令若心不自安不欲赴舉則勿行可也當官則無法可解罷伊川先生看詳學制亦不禀冒哀守常此可見矣但雖不得不暫釋衰亦不可遽純吉也○雜記父有服宮中子不與樂母有服聲聞焉不舉樂妻有服不舉樂於其側〔全〕藻詁父有喪服子不可用純吉)自是無故不出若以喪事及不得已而出入則乘樸馬布鞍素轎布簾

凡重喪未除而遭輕喪則制其服而哭之月朔設位服其服而哭之既畢返重服其除之也亦服輕服若除重喪而輕服未除則服輕服以終其餘日

〔間傳〕斬衰之喪旣虞卒哭遭齊衰之喪輕者包重者特〔疏〕斬衰受服之時而遭齊衰初喪男子輕腰得着齊衰腰帶而兼包斬衰之帶婦人輕首得着齊衰首經而兼包斬衰之經故云輕者包也男子重首特留斬衰之經婦人重腰特留斬衰腰帶是重者特也〔杜元凱〕父已葬而母卒則服母服至虞訖服父之服旣練則服母之服父喪可除則服父之服以除之訖而服母之服〔備要〕杜說與間傳不同而家禮又與相異姑存諸說以備參攷○〔天全〕曾擇之問三年喪復有朞喪則當服朞喪之服以奠其喪卒事反而服或者以爲方服重不當改衣輕服〔朱子〕曰或者之說非是

朝夕哭　奠　上食

〔補〕朝哭〔按〕士喪禮朝哭朝奠自是二項事而家禮合爲一事蓋從書儀而未改修也今依禮經補入

每日晨起主人以下皆服其服入就位〔位次見上〕尊長坐哭卑幼立哭侍者設盥櫛之具于靈牀側

朝奠

奉魂帛出就靈座然後朝奠執事者設蔬果脯醢祝盥手焚香斟酒主人以下再拜哭盡哀劉氏璋曰奠用脯醢者蓋古人家常有之如無別具饌數器亦可夫朝夕奠者陰陽交接之時息其親也朝奠將至然後徹夕奠夕奠將至然後徹朝奠各用罩子若暑月恐臭敗則設饌如食項去之止留茶酒果屬仍罩之

食時上食

如朝奠儀備要並有喪則後喪成服前前喪朝夕奠上食似姑當廢愚伏曰父母喪未畢而子死則其未殯前父母朝夕上食亦似當廢○備要父母喪中死者葬前象平生奠以素饌至虞始以神事用肉似當退溪答問之意亦然○發國恤卒哭前私家祭祀皆廢而朝夕奠及上食難以盡廢以退溪旅軒之意推之當設素奠至於朔望奠亦不可爲設奠只略設素饌

夕奠

如朝奠儀禮弓朝奠日出夕奠逮日

夕奠

夕奠畢主人以下奉魂帛入就靈牀哭盡哀

哭無時

朝夕之間哀至則哭於喪次

朔日則於朝奠設饌

饌用肉魚麪米食羹飯各一器禮如朝奠之儀 士喪禮疏大夫以上又有月半奠士則月望不盛奠唯朔奠而已○士喪記朔月不饋于下室疏大小斂朝夕奠等皆無黍稷唯下室若生有黍稷今此朔望殷奠自有黍稷故不復饋食於下室也備要朔奠已設飯羹朝上食不當復設○問母喪朔祭子爲主朱子曰凡喪父爲主今以子爲喪主似未安

有新物則薦之

如上食儀 劉氏曰如五穀百果新熟之物必以薦之○按新蔬亦當薦須因朝夕奠或上食而並薦

之

弔奠賻

凡弔皆素服

幞頭衫帶皆以白生絹為之儀節今制惟國恤用布裹紗帽其餘則不許有官者衣可變而冠不可變若無官者用素巾可也曲禮知生而不知死弔而不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廣記喪者二人以上只弔其識者○雜記三年之喪不弔有服而往哭之則服其服而往檀弓有殯註三年之喪聞遠兄弟之喪雖緦必往非兄弟異姓雖鄰不往

致奠賻狀

具位姓某

某物若干

右謹專送上

某人儀節某官某公喪云某封某氏女靈筵按靈筵二字易以喪亡或護喪所恐當

聊備賻儀香茶酒云奠儀食伏惟

歆納謹狀

年號月日具位姓某狀書儀平交降等狀內無年他倣此

封皮狀上

某官靈筵具位姓某謹封書儀平交降等用面簽題曰某人靈筵下云狀謹封

謝狀

三年之喪未卒矣只令子姪發謝書補要無子姪以族人

代

具位姓某

某物若干

右伏蒙

尊慈(書儀平交云仁私)以某(發書者名)某親違世

特賜書儀(平交云貺)賻儀(慰奠隨事)下誠(平交此二字不用)不任哀感之至

謹具狀上謝(書儀平交云謹奉狀陳謝)謹狀

年號月日具位姓某狀

封皮狀上

某官座前具位姓某謹封

奠用香茶燭酒果

有狀或用食物卽別爲文(廣記所知之喪未能往哭則遣使致奠賻之物就外次衣弔服再拜哭送之)

賻用錢帛

有狀唯親友分厚者有之

〔補〕門狀見備要

具位姓某

右某謹詣

某官門屛平交云廬次敢請祗慰若知死而入哭則改門屛爲靈筵改祗慰爲入哭內

奠則只云入慰伏聽

處分平交去此四字謹狀

年號月日具位姓某狀若用榜子則只書曰某官姓某入慰或入哭

具刺通名

賓主皆有官則具門狀否則名紙榜子題其陰面先使人

通之與禮物俱入〔少儀〕尊長於己踰等者俟事不特弔〔疏〕待朝夕哭時不非時而獨弔

(補)祭文式（見儀節）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某月干支朔某日干支忝親（隨所稱）某

官姓某謹以清酌庶羞之奠致祭于

某親某官某公之柩云云尚

饗

入哭奠訖乃弔而退

旣通名喪家炷火燃燭布席皆哭以俟護喪出迎賓賓

入至廳事進揖曰竊聞某人傾背（亡者官尊云捐館下同）不勝驚

怛敢請入酹（不奠則云入哭○司馬公曰婦人非親戚及與其子爲執友嘗升堂拜母者則不入）

酹幷伸慰禮護喪引賓入至靈座前哭盡哀再拜（過朞年則）

不哭情重者哭焚香跪〔儀節〕若衆賓則尊者一人獨詣酹茶酒〔楊氏〕曰酹當作奠〔備要〕執事者跪奉盞與賓賓受之還授執事置靈座前俛伏興護喪止哭者祝跪讀祭文奠賻狀〔按〕奠賻狀既有謝狀則此非親賓之事此奠賻狀三字疑是衍文下文謝賓語只言伏蒙奠酹不言賻〔襚〕此尤可驗於賓之右畢與賓主皆哭盡哀賓再拜主人哭出西向稽顙再拜〔檀弓〕大夫之喪庶子不受弔〔註〕嫡子爲主拜賓或不在則庶子不敢受弔賓亦哭東向答拜〔曲禮註〕弔喪而不答主人之拜者以爲助執喪事而來非行賓主之禮也書儀從俗答拜進曰不意凶變某親某官奄忽傾背伏惟哀慕何以堪處主人對曰某罪逆深重禍延某親伏蒙奠酹並賜臨慰〔備要〕不奠則無奠酹並賜四字不勝哀感又再拜賓答拜〔胡儀〕若弔人是平交則落一膝展手策之以表平答若孝子尊弔人卑則側身避位候孝子伏次卑者卽跪還須詳緩去就毋令跪伏與孝子齊又相向哭盡哀賓先止寬譬主人曰

顙抑孝思俯從禮制乃揖而出主人哭而入護喪送至廳事茶湯而退〔檀弓〕弔於人是日不樂不飲酒食肉主人以下止哭○尊長拜賓禮亦同此〔備要〕若只行弔禮則各於廬次受之○〔士喪禮〕君使人弔徹帷〔疏〕褰帷而上事畢則下之〔主人〕喪大記有君命則去杖迎于寢門外〔註〕內門記衆主人不出見賓不哭先入門右北面弔者入升自西階東面主人進中庭〔註〕主人不升賤也疏大夫之喪其子則升堂受命〔弔〕者致命〔疏〕使者升堂致命〔五禮儀〕南面致命曰有命弔〔主人〕哭拜稽顙成踊賓出主人拜送于外門外○〔喪大記〕婦人迎送不下堂下堂不哭〔註〕婦人於敵者固不下堂若君夫人來弔則下堂至庭稽顙而不哭男子於敵亦不出門若有君命則出迎亦不哭也○〔檀弓〕文子之喪既除喪越人來弔主人深衣練冠待于廟垂涕洟子游觀之曰亡於禮者之禮也其動也中

慰人父母亡疏

慰嫡孫承重者同〔廣記〕路遠或有故不及赴弔者爲書慰問

某頓首再拜言降等只云頓首平交但云頓首言不意凶變亡者官尊即云邦國不幸後皆倣此

先某位無官即云先府君有契即加幾丈於某位府君之上○母云先某封無封即云先夫人○承重則云尊祖考某位祖妣某封餘並同尊奄棄

榮養亡者官尊即云奄捐館舍或云奄忽薨逝母封至夫人者亦云薨逝若生者無官即云奄違色養備要我朝大行稱薨士夫不可用薨逝承

訃驚怛不能已已伏惟平交云恭惟降等云緬惟

孝心純至思慕號絶何可堪居日月流邁遽踰旬朔經時即云已忽經時已葬即云遽經襄奉卒哭小祥大祥禫餘各隨其時

哀痛柰何罔極柰何不審自

罹茶毒父在母亡即云憂故

氣力何如 平交云何似 伏乞 平交云伏願 降等云唯冀
強加饘粥 已葬云疏食 俯從禮制某役事所縻 在官則云職業有守
末由奔
慰其於憂戀無任下誠 平交以下但云由奉慰悲係增深 末謹奉疏 平交
云狀 伏惟
鑑察 平交以下去此四字 不備謹疏 平交云不宣謹狀 卑幼云不具不悉不一 ○補註
年號月日具位 降等用郡望 姓某疏上 平交云狀
某官大孝苫前 母亡云至孝 平交以下云苫次 ○襄儀 日月遠云哀前 平交以下云哀次
封皮疏上 某官大孝苫前具位姓某謹封 降等郎用面簽
云某官大孝苫次 郡望姓名狀謹封 重封疏上某官大孝苫前具位姓
某謹封 沙溪曰慰爲人後者本生父母亡 只以喪人待之不可稱大孝至孝

慰人祖父母亡啓狀

謂非承重者伯叔父母姑兄姊弟妹妻子姪孫同

某啓（代以白後倣此）不意凶變（子孫不用此句）

尊祖考某位奄忽違世（祖母曰尊祖妣某封無官封有契已見上○伯叔父母姑卽加尊字兄姊弟妹加令字降等皆加賢字若彼一等之親有數人卽加行第云幾某位無官云幾府君有契卽加幾丈幾兄於某位府君之上姑姊妹則稱以夫姓云某宅尊姑令姊妹○妻則云賢閤某封無封則但云賢閤○子卽云伏承令子幾某位姪孫並同降等則曰賢無官者稱秀才）承

訃驚怛不能已已（妻改怛爲愕子孫但云不勝驚怛）伏惟（恭緬見前）

孝心純至哀慟摧裂何可勝任（伯叔父母姑云親愛加隆哀慟沉痛何可甚勝○兄姊弟妹則云友愛加隆○妻則云伉儷義重悲悼沉痛○子姪孫則云慈愛隆深悲慟沉痛餘與伯叔父母姑同）孟春猶寒（寒溫隨時）不審

尊體何似（稍尊云動止何如降等云所履何似以上例觀之當云尊體何如動止何似）[illegible]伏乞

（平交以下如前）

深自寬抑以慰

慈念（其人無父母則但云遠誠）某役事所縻（在官如前）末由趍

慰其於憂想無任下誠（平交以下如前）謹奉狀伏惟

鑑察（平交如前）不備（平交如前）謹狀

年號月日具位姓名狀上

某位服前（平交云服次）

封皮重封同前

祖父母亾答人啓狀

謂非承重者伯叔父母姑兄姊弟妹妻子姪孫同

某啓家門凶禍伯叔父母姑兄姊弟妹云家門不幸○妻云私家不幸○子姪孫云私門
不幸先祖考祖母云先祖妣○伯叔父母云幾伯叔父母○姑云幾家姑○兄姊云幾家兄幾家
姊○弟妹云幾舍弟幾舍妹○妻云室人○子云小子某○姪云從子某○孫云幼孫某奄忽棄
背兄弟以下云喪逝○子姪孫云遽爾夭逝痛苦摧裂不自勝堪伯叔父母姑兄
姊弟妹云摧痛酸苦不自堪忍○妻改摧痛爲悲悼○子姪孫改悲悼爲悲念伏蒙
尊慈特賜慰問哀感之至不任下誠平交云仰承仁恩俯垂慰問其
爲哀感但切下懷降等云特承慰問哀感良深孟春猶寒寒溫隨時伏惟恭緬如前
某位尊體起居萬福平交不用起居降等但云動止萬福某卽日侍奉
無父母卽不用此句幸免他苦未由面
訴徒增哽塞謹奉狀上平交云陳謝不備平交如前謹狀
年號月日某郡按當云朞服人姓名狀上

某位座前

封皮重封如前

聞喪 奔喪

奔喪之具〔四脚巾〕〔寒岡〕曰以一幅布中裂其兩端先以後兩脚結於額上又以前兩脚結於髮後以代古冠〔白布衫〕〔縄帶〕〔麻屨〕

始聞親喪哭

親謂父母以哭答使者又哭盡哀問故〔奔喪〕使者下有盡哀二字問故二字在於又哭之上

易服

裂布爲四脚白布衫縄帶麻屨〔補要〕此當有被髮一節而家禮不見蓋蒙上文初終之儀也儀節於入門詣柩前再變服條有曰就東方被髮如初喪則始聞喪被髮徒跣而爲奔喪不可被

髮而行故斂髮着四脚巾到家又被髮徒跣也

遂行

日行百里不以夜行雖哀戚猶辟害也奔喪疏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

道中哀至則哭

哭避市邑喧繁之處

望其州境其縣境其城其家皆哭

家不在城望其鄉哭

入門詣柩前再拜再變服就位哭

初變服如初喪柩東西向坐哭盡哀又變服如大小斂亦如之奔喪至於家入門左升自西階殯東西向坐哭括髮袒降堂東即位西向哭註已殯者位在下

襲經于序東絞帶〔註〕發喪已踰日節於是可也不散帶者不見尸柩其未小斂而至與在家同疏謂威儀節度與在家同其經帶等自用其奔喪日數也〔反位拜賓相者告就次〔註〕次倚廬也〔於又哭〔註〕明日朝也〔括髮成踊〔註〕爲母免不括髮〔於三哭〔註〕又明日朝也〔猶括髮成踊〔註〕皆升堂括髮袒如始至必又哭三哭者象小斂大斂時也〕

後四日成服

與家人相弔賓至拜之如初

若未得行則爲位不奠

設倚子一枚以代尸柩〔奔喪疏〕奉君命使事未竟不可以己事廢公事故成服以俟君命他人代己也〕左右前後設位哭如儀但不設奠若喪側無子孫則此中設奠如儀〔奔喪〕不得奔喪乃爲位括髮袒成踊襲經絞帶即位拜賓反位成踊於又哭括髮袒成踊於三哭猶括髮袒成踊

變服

亦以聞後之第四日【備要】疑變字即成字之誤

在道至家皆如上儀

若喪側無子孫則在道朝夕爲位設奠至家但不變服

【備要】奔喪疏既除喪而後歸亦括髮據此成服而奔喪者恐當有括髮之節

若既葬則先之墓哭拜

之墓者望墓哭至墓哭拜如在家之儀未成服者變服

於墓歸家詣靈座前哭拜四日成服如儀已成服者亦

然但不變服【奔喪】奔喪者不及殯先至墓北面坐哭哭括髮【註】袒束絰絞帶哭遂冠歸入門左北面哭括髮袒於又哭括髮於三哭猶括髮三日成服【疏】通奔日則爲四日【若除喪而後歸則之墓哭東括髮袒絰拜賓又哭盡哀遂除【註】除於墓於家不哭】

齊衰以下聞喪爲位而哭

尊長於正堂卑幼於別室奔喪齊衰以下卽位哭盡哀而東免絰卽位袒踊襲拜賓○齊衰以下之喪初聞爲位一袒而已父母之喪則又哭三哭皆袒○雜記有殯註謂父母喪未葬聞外喪註謂兄弟喪在遠者哭之他室入奠註明日之朝着壹服入奠殯宮卒奠出改服卽位註着新死未成服之服卽昨日他室之位一如始卽位之禮○奔喪哭父之黨於廟母妻之黨於寢師於廟門外朋友於寢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檀弓子思哭嫂爲位婦人倡踊○妻之昆季爲父後者死哭之適室子爲主袒免哭踊夫入門右非爲父後者哭諸異室父在哭於妻室○奔喪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而后聞喪免袒成踊註緦麻雖不稅而初聞之亦爲之變○冠昏祭遇喪俱見禮記曾子問及雜記今不盡錄

若奔喪則至家成服

奔喪者釋去華盛之服裝辦卽行既至齊衰望鄕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以下至門而哭奔喪緦麻卽位而哭入門詣

柩前哭再拜成服就位哭弔如儀雜記疏小功以下值主人成服之節與主人皆成之大功以上必滿日數而後成服也

若不奔喪則四日成服

不奔喪者齊衰三日中朝夕爲位會哭四日之朝成服亦如之大功以下始聞喪爲位會哭四日成服亦如之皆每月朔爲位會哭月數旣滿次月之朔乃爲位會哭而除之其間哀至則哭可也

喪禮二

治葬

三月而葬先期擇地之可葬者古者大夫三月士踰月今皆三月而葬○程子曰卜其宅兆卜其地之美惡也拘忌者或以擇地之方位决日之吉凶甚者不以奉先爲計而專以利後爲慮非孝子安厝之用心也惟五患不得不謹須使他日不爲道路城郭溝池貴勢所奪耕犁所及一本云溝渠道路○補避村落遠井窖

告啓期見既夕禮儀節補入○儀節既得地擇日預以啓期告于親戚姻婭僚友之當會葬者

開塋域祠土地之具標木七告者祝執事二人皆擇遠親或賓客爲之吉冠素

服盥盆帨巾各二東有臺架告者所盥其西無者
執事所盥席二一祭席一拜席桌盞盤具酒注
饌酒果脯醢
之類祝版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官姓某敢
昭告于
土地之神儀節后土之稱對皇天也士庶之家有似乎僭
文公大全有祠土地祭文今擬改后土爲土地
今爲某官姓名或某封某氏○按卑幼則稱名可也
而尊長則似難稱名只當日某官某
公營建宅兆按若是夫婦雙墳則改營建宅兆爲營
治新宅於某封某氏墓西合葬則某氏
下云封塋內西畔若祔母葬於父墓爲雙墳則曰今
爲某封某氏營治新宅於某官某公墓東合葬則某
公下云封
塋內東畔

神其保佑俾無後艱謹以淸酌脯醢祗薦于
神尚
饗
擇日開塋域祠土地
主人旣朝哭率執事者於所得地掘兆四隅外其壤掘
中南其壤各立一標當南門立兩標祝率執事者設位
於中標之左南向設盞注酒果脯醢於其前又設盥盆
帨巾二於其東南告者吉服入立於神位之前北向執
事者在其後東上皆再拜告者與執事者皆盥洗執事
者一人取酒注西向跪一人取盞東向跪告者斟酒反
注取盞酹于神位前俛伏興少退立祝執版立於告者

之左東向跪讀訖復位告者再拜祝及執事者皆再拜
徹出主人若歸則靈座前哭再拜主[喪禮]後倣此[備要] 北面祔葬
先塋則別以酒果告于祖先合葬則又告先葬之位[儀]
此當使族人服輕者告之若是累世繼葬之地則只告
最尊位曰年月日幾代孫某敢昭告于顯幾代祖某官
府君之墓今爲幾代孫某官營建幽宅于墓下幾步許
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若合葬則告先葬考位曰年
月日某親某敢昭告于顯某親某官府君之墓今爲某
親某封某氏營治新宅于封塋內東畔謹以下同若雙
墳則曰封塋外東畔○[檀弓]孔子曰衛人之祔也離之
魯人之祔也合之善夫[朱子]曰合葬者只同穴而各用
槨○[程子]曰合葬用元妃[張子]曰繼室別爲一所[朱子]
曰今人夫婦未必皆合葬繼室別營兆域亦可○[陳淳]
問地道以右爲尊恐男當居右[朱子]曰祭時以西爲上
則葬時亦
如此方是

穿壙之具 [莎土匠][器用]如鍤斧簣畚之類[曲尺]所以度金井機者[細繩]十餘尺所以度壙者
[金井機]用木四條爲之先度棺之長短廣狹與灰之
多少而裁斷於四角作枘鑿合之爲機所以安地上

穿壙者○又於機之上下二橫木度其中間足以容下棺外鑿四孔各立小柱以備下棺時縱置長杠於小柱之外不得內轉又於機之縱橫四木正中並表以墨以考四方

遂穿壙

穿地直下爲壙

灰隔之具(石灰)四墻灰廣各八寸許上灰約厚數三尺(營造尺)則當八千斗四墻廣約七寸許則入六百斗餘皆推之(黃土)(細沙)皆篩過用之各於石灰用三分之一○三物拌均時用水(松脂)(隔板)四所以築三物者(炭末)今或不用(槨)家禮不用而今人多用之

作灰隔

穿壙旣畢先布炭末於壙底築實厚二三寸然後布石灰細沙黃土拌均者於其上築實厚二三尺別用薄板爲灰隔如槨之狀內以瀝靑塗之厚三寸許中取容棺

墻高於棺四寸許置於灰上乃於四旁旋下四物亦以薄板隔之炭末居外三物居內如底之厚築之旣實則旋抽其板近上復下炭灰等而築之及墻之平而止蓋旣不用槨則無以容瀝靑故爲此制(胡氏泳曰彭止堂云灌以松脂宜於北方江南用之適爲蟻房彭必有考更詳之○按今俗用瀝靑者小若不用瀝靑則當用槨而只用薄板以遵司馬公不用槨之論可也)

刻誌石

用石二片其一爲蓋刻云某官(古本此上有宋二字)某公之墓無官則書其字曰某君某甫其一爲底刻云某官某公諱某字某某州某縣人考諱某某官母某氏某封某年月日生敘歷官遷次某年月日終某年月日葬于某鄉

某里某處娶某氏某人之女子男某某官女適某官某人婦人夫在則蓋云某官姓名某封某氏之墓無封則云妻無官則書夫之姓名夫亾則云某官某公某封某氏夫無官則云某君某甫妻某氏其底叙年若干適某氏因夫子致封號無則否葬之日以二石字面相向而以鐵束束之埋之壙前近地面三四尺閒蓋慮異時陵谷變遷或誤爲人所動而此石先見則人有知其姓名者庶能爲掩之也【箋】合葬則蓋刻某官某公之墓左旁云某封某氏祔

造明器下帳苞筲甖

明器刻木爲車馬僕從侍女各執奉養之物象平生而小下帳謂牀帳茵席倚卓之類亦象平生而小苞竹掩

一以盛遺奠餘脯筲竹器五以盛五穀甖甆器三以盛酒醯醢○此雖古人不忍死其親之意然實非有用之物且脯肉腐敗生蟲聚蟻尤爲非便雖不用可也語類明器某家不曾用

大轝

一古者柳車制度甚詳今不能然但從俗爲之取其牢固平穩而已其法用兩長杠杠上加伏兔附杠處爲圓鑿別作小方牀以載柩足高二寸旁立兩柱柱外施圓枘令入鑿中長出其外枘鑿之間須極圓滑以膏塗之使其上下之際柩常適平兩柱近上更爲圓鑿加橫扃扃兩頭出柱外者更加小扃杠兩頭施橫杠橫杠上施短

杠短杠上或更加小杠仍多作新㡷大索以備扎縛此皆切要實用不可闕者但如此制而以衣覆棺亦足以少華道路或更欲加飾則以竹爲之格以綵結之上如撮蕉亭施帷幔四角垂流蘇然亦不可太高恐多罣礙不須太華徒爲觀美若道路遠使不可爲此虗飾但多用油單裹柩以防雨水而已

翣

以木爲匡如扇而方兩角高廣二尺高二尺四寸〔備要〕若用造禮器尺則高出棺上不便當用周尺衣以白布柄長五尺黼翣畫黼黻翣畫黻畫翣畫雲氣其緣皆爲雲氣皆畫以紫準格〔丘氏〕曰準格者依宋制也〔周禮〕白與黑謂之黼黼爲斧形黑與青謂之黻黻爲亞形禮唯諸侯得用黼翣今擬大夫

用蔽翣二雲翣二
士用雲翣二

作主

程子曰作主用栗趺方四寸厚寸二分鑿之洞底以受主身身高尺二寸博三寸厚寸二分剡上五分爲圓首寸之下勒前爲頷而判之四分居前八分居後頷下陷中長六寸廣一寸深四分合之植於趺下齊竅其旁以通中圓經四分居三寸六分之下下距趺面七寸二分以粉塗其前面(家禮圖造主用周尺○按以鹿角膠或粘米汁調粉塗之)櫝用黑漆且容一主

遷柩 朝祖 奠賻 陳器 祖奠

朝祖之具(輁軸)狀如長牀僅可承棺轉之以軸輴之以人(功布)以盥濯灰治之布三尺爲之以

竹爲柄所以拂去棺上塵土發引時祝執此以指麾役者

發引前一日因朝奠以遷柩告

設饌如朝奠祝斟酒訖北面跪告曰今以吉辰遷柩敢

告俛伏興主人以下〔王〕喪禮〔大夫散帶垂○〔楊氏〕曰古禮自啓殯至卒哭有兩變服之節家禮不用何也司馬公曰日數甚多五服皆不冠袒免恐其驚俗故但各服其服而已矣○喪服小記久而不葬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註〕子於父母妻於夫孤孫於祖父母不得除衰絰朞以下月數足而除然其服猶必收藏以俟送葬〔開元禮〕虞則除之矣盡哀再拜蓋古有啓殯

之奠今旣不塗殯則其禮無所施又不可全無節文故

爲此禮也〔旣夕禮〕商祝拂柩○〔曾子問〕並有喪何先何用功布幠用使衾○後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先重而後輕又曰自啓及葬不奠〔註〕唯設母啓殯奠朝廟奠祖遣奠不於殯宮爲父奠也〔喪服小記註〕葬母亦服斬衰者從重也父未葬不敢變服也

奉柩朝于祖

將遷柩[儀節祝跪告曰請朝祖]役者入婦人退避主人及衆主人輯杖[舉之不以拄地]立視祝以箱奉魂帛前行詣祠堂前執事者奉奠及倚卓次之銘旌次之役者舉柩[既夕禮用輁軸]次之主人以下從哭男子由右婦人由左重服在前輕服在後服各爲叙侍者在末無服之親男居男右女居女左皆次主人主婦之後婦人皆蓋頭至祠堂前執事者先布席役者致柩於其上北首而出[儀節今人家挾隘難於遷柩今擬奉魂帛以代柩若用此儀則奉奠倚卓前行銘旌次之魂帛又次之至祠堂前置魂帛箱於席上北向]婦人去蓋頭祝帥執事者設靈座及奠于柩西東向主人以下就位[既夕禮婦人柩西東面主人柩東西面]立哭盡哀止此禮蓋象平生

将出必辭尊者也[既夕禮啓殯日朝禰明日朝祖○愚按此蓋古禮預爲啓殯故其禮如此今祖禰若異廟則是日先朝禰次朝祖若高曾祖與祖異廟則只朝祖廟似當]

遂遷于廳事乃代哭

執事設帷於廳事役者入婦人退避[儀節祝跪告日請遷柩于廳事]祝奉魂帛導柩右旋主人以下男女哭從如前詣廳事執事者布席役者置柩于席上南首而出[儀節今人家未必有廳又有堂其停柩之處即是廳事略移動可也]祝設靈座及奠于柩前南向主人以下就位坐哭藉以薦席代哭如未斂之前以至發引

親賓致奠賻

如初喪儀

陳器之具[方相]狂夫爲之冠服如道士[周禮四人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盾○

四品以上四目爲方相以下兩目爲魌頭(靈車)奉魂帛者(大轝)(功布)(翣)並見上(轝夫)擔索五行則三十六人三行則二十二人或二十人或駕以牛(燭籠)四或二鐵索或竹木爲格上下有圓夜衣以紅綃或用油紙内設蠟燭(炬)多少隨宜(雨具)用油芚或油紙爲之大轝靈車銘旌輓詞等皆有備(輓詞)上下有軸以竹爲柄親舊作詞以哀之者(丘氏)曰左傳公孫夏命其徒歌虞殯註虞殯送葬歌也執紼者挽歌其來遠矣

陳器

方相在前次銘旌去跗執之次靈車以奉魂帛香火次大轝轝旁有翣使人執之(按)輓詞當次之

日晡時設祖奠

饌如朝奠祝斟酒訖北向跪告曰永遷之禮靈辰不留今奉柩車式遵祖道俛伏興餘如朝夕奠儀○司馬公

曰若柩自他所歸葬則行日但設朝奠哭而行至葬乃備此及下遣奠禮

遣奠

厥明遷柩就轝

轝夫納大轝於中庭脫柱上橫扃執事者徹祖奠祝北向跪告曰今遷柩就轝敢告遂遷靈座置傍側婦人退避召役夫遷柩就轝乃載施扃加楔以索維之令極牢實主人從柩哭降視載婦人哭於帷中載畢祝率執事者遷靈座于柩前南向〔愚伏〕曰並有喪同日而葬則先發重喪以應男先之義亦不爲無見而聖人旣明言先輕後重則有不可違易當先啓輕喪視載旣訖還啓重喪之殯雖時刻之間猶有尤不得已之意行乎其間發引在道至山下棺莫不皆然

乃設遣奠

饌如朝奠有脯惟婦人不在〔高儀〕祝跪告曰靈輀既駕往卽幽宅載陳遣禮永訣終天奠畢執事者徹脯納苞中置舁牀上遂徹奠

祝奉魂帛升車焚香

別以箱盛主置魂帛後至是婦人乃蓋頭出帷降階立哭守舍者哭辭盡哀再拜而歸尊長則不拜

〔補〕窆葬之具〔倚卓〕用靈座前所設〔白幕〕婦女從柩用以夾障者〔帷帳〕靈幄賓次婦人幄所設者〔席〕及墓用以置柩者〔轆轤〕有兩柱〔紼索〕三十把許〔細布〕或生絹十五尺許皆所以下棺者〔薄板〕所以作灰隔內蓋〔玄纁〕玄六纁四雜記魯人之贈也三玄二纁各丈八尺家貧不能具則玄纁各一可也

發引

柩行

方相前導如陳器之叙

主人以下男女哭步從

如朝祖之叙出門則以白幕夾障之

尊長次之無服之親又次之賓客又次之

皆乘車馬親賓或先待於墓所或出郭哭拜辭歸

親賓設幄於郭外道旁駐柩而奠

如在家之儀

塗中遇哀則哭

若墓遠則每舍設靈座於柩前朝夕哭奠食時上食夜

則主人兄弟皆宿柩旁親戚共守衛之

及墓　下棺　祠土地　題木主　成墳

未至執事者先設靈幄親賓次婦人幄

靈幄在墓道西南向有倚卓賓次在靈幄前十數步北與靈幄相値婦人幄在靈幄後壙西

方相至

以戈擊壙四隅

靈車至遂設奠而退

祝奉魂帛就幄座主箱亦置帛後奠酒果脯醢設於靈座前卓子

柩至主人男女各就位哭

執事者先布席於壙南柩至脫載置席上北首取銘旌去杠置柩上主人諸丈夫立於壙東西向主婦諸婦女

立於壙西帷內東向皆北上如在塗之儀

賓客拜辭而歸

補 賓客詣柩前哭再拜儀節文備要補入○主人拜之賓答拜

乃窆

先用木杠橫於灰隔之上乃用索四條穿柩底鐶不結而下之至杠上則抽索去之別摺細布兜柩底而下之更不抽出但截其餘棄之若柩無鐶卽用索兜柩底兩頭放下至杠上乃去索用布如前五禮儀先用長杠二縱置於壙左右不令撓動又用杠四橫置長杠之上又用杠二橫置於灰隔上乃用索二條繞棺兩頭一面舉安於橫杠上正其四旁然後以索兩端繞於縱置長杠每一頭二人執引乃去橫杠一時齊聲漸漸放下至灰隔上去槨上橫杠下棺或用兩柱轆轤極便好大凡下棺最須詳審用力不可誤有傾墜

動搖主人兄弟宜輟哭親臨視之已下再整柩衣銘旌令平正喪大記註翣八椰則障柩開元禮翣倚於壙內兩廂○按並有喪合葬則下棺時當依退溪之意先輕後重

主人贈

玄纁各丈八尺主人奉置柩旁再拜稽顙在位者皆哭盡哀開元禮主人以玄纁受祝再拜祝奉以奠於柩東按恐當分置上玄下纁其餘金玉寶翫並不得入壙以為亡者之累

加灰隔內外蓋

先度灰隔大小制薄板一片旁距四墻取令脗合至是加於柩上更以油灰彌之然後旋旋少灌瀝青於其上令其速凝即不透板約已厚三寸許乃加外蓋若不用瀝青只

用外蓋

實以灰

三物拌均者居下炭末居上各倍於底及四方之厚以

酒灑而躡實之恐震柩中故未敢築但多用之以俟其

實耳

乃實土而漸築之

下土每尺許輕手築之勿令震動柩中

祠土地之具並同前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官姓名敢

昭告于

土地之神今爲某官封謚或某封某氏窆玆幽宅

神其保佑俾無後艱謹以淸酌脯醢祇薦于

神尙

饗

祠土地於墓左

如前儀

下誌石

墓在平地則於壙內近南先布磚一重置石其上又以磚四圍之而覆其上若墓在山側峻處則於壙南數尺間掘地深四五尺依此法埋之

復實以土而堅築之

下土亦以尺許爲準但須密杵堅築

題主之具善書者 硯 筆 墨 祝文 盥盆 帨巾 卓三 一置筆墨 一置盥盆帨巾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子母喪稱哀子俱喪稱孤哀子承重稱孤孫哀孫孤哀孫下皆倣此○備要按禮喪人雖有官不稱某敢昭告

于

顯考某官封謚府君母則云妣某封某氏承重祖考妣同告伯叔父母則云從子某敢昭告于顯伯父某官府君顯伯母某封某氏叔父母同告兄云弟某敢昭告于顯兄某官府君告嫂云夫弟姓某敢昭告于顯嫂某封某氏告姊云弟某敢昭告于顯姊某氏告妻云夫姓某昭告于亡室某封某氏

告弟云兄昭告于亡弟某官告子云父告于亡子某官姪孫及餘親皆倣此○周元陽祭錄無男主而婦祭舅姑者云新婦某氏祭顯舅某官封謚顯姑某氏妻祭夫曰主婦某氏祭顯辟某官封謚禮記妻謂夫爲辟按祭字當改以敢昭告于形歸窀穸神返室堂神主既成伏惟告卑幼去此二字尊靈告卑幼云惟靈舍舊從新是憑是依

題主

執事者設卓子於靈座東南西向置硯筆墨對卓置盥盆帨巾如前主人立於其前北向祝盥手出主卧置卓上使善書者盥手西向立先題陷中父則曰故某官某公諱某字某第幾神主古本故字上有有宋字儀節陷中故字上有有明字退溪曰第幾之稱是行第稱號古人生以爲號故死亦稱之今人則生時既無第幾之稱神主不用此稱恐亦無妨粉

面曰考某官封謚府君神主【按】家禮圖註考字上加顯字 其下左旁曰孝子某奉祀母則【退溪】曰左旁指人左旁而言家禮圖及儀節大明會典等書皆然

曰故某封某氏諱某字某第幾神主【儀節】母陷中故字上亦有有明字【寔

粉面曰妣某問曰婦人諱字明知亦難不書何妨【愚伏】曰只書姓氏不足以依神依禮書諱甚得

封某氏神主妣字上亦當加顯字旁亦如之無官封則以生時所

稱爲號【沙溪】曰無官而死者當書處士學生秀才各隨其宜婦人則只稱鄕貫或稱孺人亦可丘氏謂無官婦人亦如俗稱孺人蓋禮窮則從下之義也○妻子及旁親稱號見上題主祝文【大全】問庶子之所生母題主當何稱【朱子】曰若避嫡母只稱亡母又曰旁註施於所尊以下則不必書也【備要】旁親雖尊亦不必書旁

註題畢祝奉置靈座而藏魂帛於箱中以置其後炷香

斟酒【備要】家禮無別設饌之文而五禮儀有題主奠今俗多用之 執版出於主人之

右跪【儀節】主人以下皆跪 讀之畢懷之【儀節】不焚○【按】以退溪說觀之懷之不焚自有深意

而但未知終如何處之祝奉主升車隨行至家奉主置靈座出祝櫝中置于帖上至初虞焚祝時並焚之恐當今俗或并留三虞祝至卒哭祭畢并焚之亦似無妨興復位主人〔儀節〕主人以下再拜哭盡哀止

祝奉神主升車魂帛箱在其後

執事者徹靈座遂行

主人以下哭從如來儀出墓門尊長乘車馬去墓百步許卑幼亦乘車馬但留子弟一人監視實土以至成墳

成墳之具〔莎土〕〔階砌石〕〔小石碑〕〔石床〕合葬則具二或用一廣狹隨宜〔石人〕二〔望柱石〕二大小隨宜

墳高四尺立小石碑於其前高四尺趺高尺許

孔子防墓之封其崇四尺故取以爲法〔備要〕平土後卽於金井機內鋪炭屑或石灰小許以備他日修墓或合葬之時取考乃於正中立標木又以繩一端繫於標木執其一端而環之其徑十六七尺合葬則二十餘尺以爲成墳之基〔按〕禮記夫子從若斧者焉馬鬣封之謂也註儉而易就此所謂四尺蓋謂地尺當準此封等不當務爲崇高

石須濶尺以上其厚居三分之二圭首而刻其面碑前面之中也如誌之蓋略述其世系名字行實而刻於其左轉及後右而周焉婦人則俟夫葬乃立面如夫亾誌蓋之刻〔備要〕石人石牀望柱石亦置於墳前

返哭

主人以下奉靈車在塗徐行哭

其返如疑爲親在彼哀至則哭

至家哭

望門即哭

祝奉神主入置于靈座

執事者先設靈座於故處祝奉神主入就位櫝之幷出魂帛箱置主後

主人以下哭于廳事遂詣靈座前哭

主人以下及門哭入升自西階哭于廳事婦人先入哭於堂楊氏復曰按先生此言蓋謂古者反哭于廟反諸其所作謂親所行禮之處反諸其所養謂親所饋食之處皆指反哭于廟而言也但後世廟制不立靈座所謂廳事乃祭祀之地主婦饋食亦在此堂也

前哭盡哀止按今人設靈座於正寢别無廳堂可哭之處只哭靈座可也

有弔者拜之如初

謂賓客之親密者既歸待反哭而復弔

朞九月之喪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小功以下大功異居者可以歸

喪大記朞終喪不食肉不飲酒父在爲母爲妻○旣夕禮疏至虞卒哭還來預按還來預者蓋指小功以下歸家者也大功以上啓殯散垂腰絰卒哭乃絞則異居者卒哭前不可以歸亦不可飲酒食肉矣不與宴樂以上十四字移附於卒哭末主人枕木之下恐當且大功二字疑衍

家禮輯要卷之五